

# 浙江省司法厅文件

浙司〔2010〕70号

---

## 转发司法部关于印发司法鉴定 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通知

各市司法局,义乌市司法局:

现将司法部《关于印发〈司法鉴定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通知》(司发〔2009〕24号,以下简称《规范》)转发给你们,请结合以下要求,一并贯彻执行:

### 一、高度重视,充分认识学习贯彻《规范》的重要意义

司法鉴定制度是促进司法公正、提高司法效率、维护司法权威的重要保障。高尚的职业操守和良好的职业道德是司法鉴定人的基本素质和要求。《规范》体现了新时期司法鉴定行业的价值追求,是司法鉴定人应当具备的基本职业素养和司法鉴定机构应当遵循的执业准则,是司法鉴定行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学习贯彻《规范》,是司法行政机关全面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

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执业三项重点工作的具体内容，对于培养司法鉴定人良好职业道德价值观、规范司法鉴定行为、树立司法鉴定行业良好社会形象，推动司法鉴定事业科学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 二、周密部署，做好学习贯彻《规范》的各项工作

各市司法局要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做好学习贯彻《规范》的各项工作。要根据《规范》的基本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学习贯彻工作方案，明确学习内容、途径和方法，提高学习贯彻的有效性。要建立学习贯彻《规范》的长效机制，把学习贯彻《规范》作为司法鉴定人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的基本内容和必修课程，融入到司法鉴定执业活动的每一个环节。要指导本地区司法鉴定机构按照统一格式和规范要求，将《规范》主要内容公开悬挂在执业场所的显著位置，依法自觉接受当事人和社会对司法鉴定活动的监督。要加大《规范》的宣传力度，营造学习贯彻《规范》的良好社会氛围，提高社会各界对司法鉴定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认知度，增强司法鉴定机构和司法鉴定人遵守《规范》的自觉性。

## 三、狠抓落实，弘扬司法鉴定行业正气

各市司法局要将贯彻落实《规范》作为促进司法鉴定行业健康发展的一项长期性任务，常抓不懈，持之以恒。要把《规范》作为司法鉴定人执业活动的“座右铭”，使司法鉴定人通过学习贯彻《规范》，认同司法鉴定职业道德规范、确立良好职业道德信念，自觉做到自重、自警、自勉，不断增强大局意识、责任意

识和服务意识。要把贯彻《规范》的情况作为司法鉴定机构规范化建设、执业检查和资质评价的重要指标和基本内容，把贯彻执行《规范》作为司法鉴定年度考核内容来抓好落实。要充分发挥《规范》引领行业发展、弘扬行业正气的作用，结合省厅开展的第二届十大最具影响力人物和百名优秀人物评选活动，大力宣传司法鉴定行业在自觉遵守职业道德、恪守执业纪律中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和典型事迹，为我省司法鉴定行业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氛围。

二〇一〇年五月四日



# 司法部文件

司发〔2009〕24号

---

## 关于印发《司法鉴定职业道德 基本规范》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

《司法鉴定职业道德基本规范》已经2009年12月15日第33次部党组会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 《司法鉴定职业道德基本规范》

### 崇尚法治，尊重科学。

基本要求：树立法律意识，培养法治精神，遵守诉讼程序和法律规定；遵循科学原理、科学方法和技术规范。

### 服务大局，执业为民。

基本要求：坚持以人为本，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保障司法，服务诉讼，化解矛盾纠纷，维护公民合法权益。

### 客观公正，探真求实。

基本要求：尊重规律，实事求是，依法独立执业，促进司法公正，维护公平正义；对法律负责，对科学负责，对案件事实负责，对执业行为负责。

### 严谨规范，讲求效率。

基本要求：认真负责，严格细致，一丝不苟，正确适用技术标准；运行有序，保证质量，及时有效，严格遵守实施程序和执业行为规则。

### 廉洁自律，诚信敬业。

基本要求：品行良好，行为规范，举止文明，恪守司法鉴定职业伦理；遵守保密规定，注重职业修养，注重社会效益，维护职业声誉。

相互尊重，持续发展。

基本要求：尊重同行，交流合作，公平竞争，维护司法鉴定执业秩序；更新观念，提高能力，继续教育，促进司法鉴定行业可持续发展。

主题词：司法 司法鉴定 规范 转发 通知

抄送：司法部司法鉴定管理司

浙江省司法厅办公室

2010年5月5日印发

